**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文学院）**

一、专业名称、代码

专业名称：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专业代码：050102

1. 专业简介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专业致力于语言理论研究与实际应用的深度融合，本专业核心研究领域涵盖现代汉语句法与语义分析、汉语方言研究、中文信息处理以及第二语言习得，为语言理论创新和实际应用提供坚实基础。随着本专业师资力量的不断壮大，社会语言学、方言地理学等领域也已成为重要研究方向。此外，本专业与全国多家语言康复医院合作，开展病理语言学研究，探索语言障碍的神经机制与康复路径。

本专业下设一个语言认知实验室，配备了眼动仪、喉头仪、脑电EEG等先进设备，可从多维度精准考察语言加工与使用的心理和生理机制，为语言认知、语音生成及病理语言分析提供高质量的实证数据，推动跨学科研究的深化。

本专业拥有一支职称、年龄、学历等方面结构合理的学术团队，其中包括计算机、医学等交叉学科的外聘导师。

三、研究方向

本专业分为理论语言学和应用语言学两个方向，具体细分如下：

理论语言学包括句法学、语义学、词汇学、历史语言学。

应用语言学包括第二语言习得、中文信息处理、病理语言学、社会语言学。

理论语言学方向致力于探索语言的本质规律与内在机制，聚焦语言的结构、功能及历史演变，句法学深入分析现代汉语的句法结构，语义学研究语言意义的表达、传递及认知加工机制；词汇学关注词汇的构成、语义网络及跨文化差异；历史语言学则追溯语言的演化路径，挖掘汉语及方言的历史脉络。

应用语言学方向聚焦语言在社会多场景中的实际应用，致力于解决现实问题并推动语言技术与社会服务的创新。第二语言习得研究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教学与学习机制；中文信息处理开发自然语言处理、机器翻译及语料库技术，推动语言智能化应用；病理语言学与全国多家语言康复医院合作，探索语言障碍的诊断与康复路径；社会语言学分析语言与社会、文化、身份的关系，为语言政策与跨文化沟通提供理论支持。

四、学制及学习年限

本专业学制为3年，在校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6年。

五、培养目标

1．全面、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全面掌握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充分了解本学科的前沿动态和发展趋势，能在导师指导下开展深入、富有创新性的学术研究工作，具有较深的学术素养、良好的研究能力、高度的创新精神与社会责任感，能够参与中国语言文学学科的理论创新、文化传承与社会服务。

六、培养方式

1．实行导师负责的硕士生指导小组制，导师指导与集体培养相结合。

2．研究生初选指导教师，实行导师和学生双向选择制。遇有特殊情况，由导师组长与导师协商解决。

3．充分发挥学科的综合优势和学术群体的作用，每位导师每届指导学生原则上不超过5名，新增导师首次招生原则上指导1—2名学生。

4．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充分发挥硕士生的个人才能和特长，对研究生的学习重点、学习时间和方式、学位论文的选题，根据每个硕士生的基础和具体情况进行安排。结合专业特点撰写学位论文。

七、中期筛选

在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后，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中期筛选管理办法》（校政字〔2021〕15号）的相关规定，组织开展中期筛选工作。

八、学位（毕业）论文

1.总体要求：按照《河北大学关于开展2025版研究生培养方案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校政字〔2025〕9号）规定，硕士研究生论文开题与答辩时间间隔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学位（毕业）论文应当表明作者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

2.开题：开题是研究生培养过程中开展学位（毕业）论文工作的首要环节，要求研究生充分阅读国内外相关文献，撰写开题报告。开题报告应包含文献综述、论文选题依据、研究方案、预期目标与成果、工作计划等关键内容。

原则上在入学后第3学期（最迟在第4学期）完成开题。开题由3-5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参加，以学术报告的方式进行。

3.中期进展报告：中期进展报告是检查研究生个人综合能力及学位论文进展、指导研究生把握学位（毕业）论文方向、提高学位（毕业）论文质量的必要环节。中期进展报告原则上应在入学后第5学期进行；各导师组自行制定中期考核办法并组织考核。

4.学位申请：达到学位授予条件的申请人，经导师同意后，应于答辩前三个月，向所属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学位申请，提交学位申请材料。

5.预答辩：学位申请人须进行学位论文预答辩。预答辩通过者，方可进入学位论文评阅、学位论文答辩等环节。学位（毕业）论文预答辩在正式答辩前3个月进行。

6.论文评阅：学位（毕业）论文在获得导师组认可，经培养单位形式审查合格，并通过预答辩，方可提出进入评阅程序的申请。论文评阅在正式答辩前40天由研究生提出，由学院依据相关规定进行匿名评审。评阅结果及异议处理按照《河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评审管理办法》（校政字〔2025〕8号）执行。

7.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答辩按照《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执行。

九、毕业条件

1. 课程学习。研究生在规定修业年限内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习，考核成绩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

2. 学术活动。研究生在读期间参加不少于10次学术活动，并撰写学术报告小结；以主讲人或宣讲人身份，参加在校内外举行的学术报告或学术讲座不少于1次。

3. 符合提前毕业条件的研究生，可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4. 论文答辩。学位（毕业）论文经专家评审合格、通过学位（毕业）答辩，符合毕业资格审查后，准予毕业。

十、创新性成果

成果认定执行《文学院关于研究生申请学位取得创新性成果的规定》。

十一、学位授予

研究生通过毕业资格审查，满足本学院制定的创新性成果要求，符合《河北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校政字〔2025〕7号）的有关规定，达到学校学位授予标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硕士学位。

十二、学分及课程设置

本专业最低毕业学分为29学分，其中学位课11学分，非学位课17学分，必修环节1学分。

课程考试不设补考环节，考试成绩低于60分的需重修。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及培养环节设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程类别** | | **课程说明** | **课程编号** | **学分** | **学期** | **备注** |
| **学位课** | **公共必修课**  **（4学分）** |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 TS0000001 | 2 | 1 | 考查 |
| 通用学术英语 | TS0000002 | 2 | 1 | 考查 |
| **学科基础课**  **（1学分）** | 学术道德与论文写作 | XS0100003 | 1 | 2 | 考查 |
| **专业必修课**  **（6学分）** | 文献阅读与论文写作 | XS0100001 | 3 | 1 | 考查 |
| 中国语言文学研究的前沿与热点问题 | XS0100002 | 3 | 1 | 考查（中国现当代文学专业） |
| **非学位课** | **公共通识课**  **（2学分）** | 《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研读 | TT0000101 | 1 | 2 | 考查 |
|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 TS0000101 | 1 | 2 | 考查 |
|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选修课（本方向研究生至少选修15分）** | 中文信息处理技术 | XS0102102 | 3 | 1 | 必修/考查 |
| 第二语言教学理论 | XS0102103 | 3 | 1 | 必修/考查 |
| 社会语言学 | XS0102104 | 3 | 1 | 必修/考查 |
| 汉语词汇、语法研究 | XS0102201 | 3 | 2 | 必修/考查 |
| 语言类型学研究 | XS0102202 | 2 | 2 | 必修/考查 |
| 计算语言学专题 | XS0102205 | 1 | 2 | 必修/考查 |
| **必修环节** | **素质拓展** | 入学教育 |  |  | 1 |  |
| 学术活动 |  | 1 |  |
| **学术训练** | 中期筛选 |  |  | 2-3 | 过程管理  无学分 |
| 论文开题 |  |  | 3-4 |
| 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  |  | 5 |
| 论文预答辩 |  |  | 6 |
| 论文评审 |  |  | 6 |
| 论文答辩 |  |  | 6 |

\*公共外语课程按入学时的外国语考试科目修读相关语种。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 非学位课中的方向选修课模块由各培养单位自行设置，并给出具体选修学分要求。

2. 毕业总学分：学位课+非学位课+必修环节。